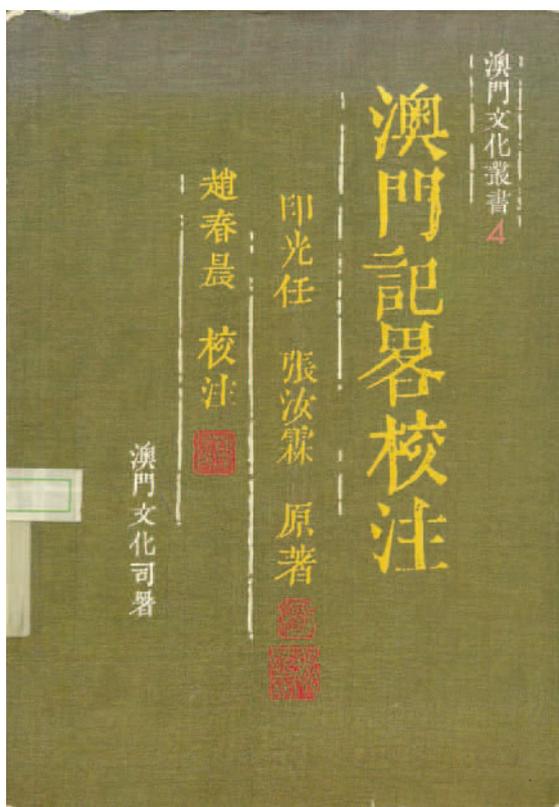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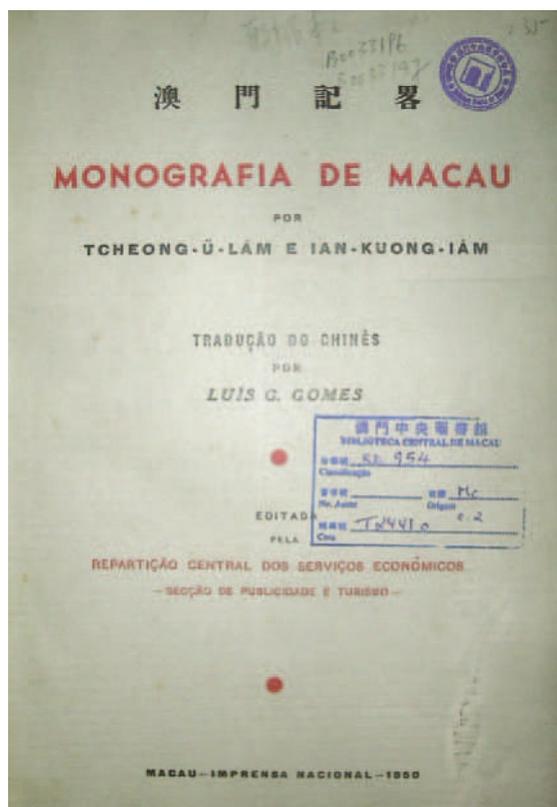
《澳門記略》版本研究

駱 偉* 鄧駿捷**

《澳門記略》是一部清代中期私人合撰的志乘，同時也是一部蘊涵中西文化的中國地方志，更是一部敘述國際關係的史書。它反映了澳門15-16世紀的政治、軍事、貿易、關稅、宗教、社會以及西方人物、風情、物產等各個方面的情況，具有史料性、真實性、珍貴性和新穎性等特點。自面世以來，它以前所未有的魅力，吸引着中外學術界和文化界的關注，成為人們青睞和研究的焦點之一，因而一刻再刻，以廣其傳，被海內奉為拱璧。此外，書中大量記載了明清官員的文書和文人墨客的詩文，從一個方面反映了澳門的歷史發展和崛起，對於研究中外貿易史以及文化交流史，具有重要的參考價值。



趙春晨校本



高美士葡文譯本

* 駱 偉，中山大學資訊管理學院教授。 ** 鄧駿捷，澳門大學中文系副教授。

《澳門記略》的作者、內容與性質

《澳門記略》的作者有兩人：一為清乾隆初澳門第一任海防同知印光任，字黻昌，號炳巖，江蘇寶山人（今上海市寶山區）。生卒年不詳，約生於清康熙初。清雍正四年（1726），由保舉孝廉奉命到粵，曾官廣寧、高要、東莞、澳門、南澳，後陞廣西慶遠府知府，再調太平。官澳門同知為清乾隆九年（1744），十一年（1746）因公落職，接任者為河南祥符人張熏。官滿歸里，終年六十有八。另一為張汝霖（1709-1769），字芸墅，安徽宣城人。乾隆元年（1736），以拔貢生官廣東河源、香山、陽春知縣。乾隆十一年至十二年（1747）再任香山縣令時，權澳門同知，十三年（1748）因張熏陞任潮州知府而實授。同年，以葡兵殺害中國人命案而降旨貶官，繼任者為棗強人王朝俊，時已乾隆十五年（1750）。印、張二人雖官澳時間不長，卻能忠於職守，頗有政聲，如印光任的撫馭澳夷、民夷洽和，張汝霖的墾海造田、築堤護河、倡導書院等業績，亦深受百姓愛戴。

《澳門記略》篇幅不大，全書共分上下兩卷，文字約六、七萬言（案：插圖不算）。上卷為〈形勢篇·潮汐風候附〉和〈官守篇·政令附〉。〈形勢篇〉主要記述澳門的名由、位置、山川、名勝古蹟以及沿海島嶼、潮汐、風候等。書中對澳門的稱謂引用了清初薛蘊〈澳門記〉：“灣峰表裡四立，象箕宿，縱橫成十字，曰十字門，又稱澳門云。”⁽¹⁾接着又引述清初釋今種（屈大均）〈澳門詩〉：“廣州諸舶口，最是澳門雄。”此外，還引用了番禺汪後來〈澳門即事詩〉和香山李珠江〈澳門詩〉等。澳門的稱謂歷來說法較多，如香山澳、濠洋、濠鏡等，西人則以“Macao”始，不一而足。“澳門”之稱，早在明嘉靖末已出現，明嘉靖左副都御史、福建巡撫龐尚鵬在〈撫處濠鏡澳夷疏〉云：“廣州南有香山縣，地當瀕海，由雍麥（陌）至濠鏡澳，計一日之程。有山對峙如臺，曰南北臺，即澳門也。”因此，明萬曆郭棻纂修

的《廣東通志》、明萬曆霍與瑕的《勉齋集》和明沈德符的《萬曆野獲編》都有“澳門”條，清初屈大均所撰《廣東新語》卷二〈地語〉對澳門名由的敘述與龐氏所說吻合。由此說明，明末清初，澳門城市地位已經確立，並逐步取代“濠鏡澳”⁽²⁾。《澳門記略》之所以引薛蘊的說法是因其距作者時代較近，易找資料而已。〈官守篇〉主要記述葡萄牙人入居澳門的經過和明清兩朝在澳門設官置守、施行管轄的各項措施，包括貿易管理、海舶進出登記和徵稅等事。書中指出諸蕃通市自明巡撫林富始，澳之蕃市自明都指揮黃慶始，蕃人入居澳門自明海道副使汪柏始。又載明海道副使偕海防同知在澳門勒石“五禁”和清乾隆臺府奉為勒石“澳夷善後事宜十二條”，這些都是有關澳門歷史的珍貴資料。但是書中尚有若干問題存疑或不妥，如稱：“有利瑪竇者，自稱大西洋人，居澳門二十年，其徒來者日眾。”⁽³⁾這與事實不符。意大利傳教士利瑪竇（Matteo Ricci, 1552-1610）自明萬曆九年（1581）進入澳門，先在聖保祿修院學習中文，略通曉後，於十一年（1583）赴肇慶、韶州、南雄及南昌、南京、北京等地傳教。萬曆二十五年（1597）利瑪竇被命為耶穌會中國傳教區的第一任會長，中國知名人士徐光啟、李之藻、楊廷筠等成為最早的天主教教徒。利瑪竇等還把西方的天文、地理、測繪、數學、水利等科技和西洋繪畫帶到中國來，對中國文化學術貢獻較大。

下卷為〈澳蕃篇（諸蕃附）〉，主要記載西方人（主要為葡人）的體態服飾、生活習俗、物產器具、船炮技藝、語言文字等，同時對來華進貢、貿易的東亞、西亞以及歐洲部分國家和地區的情況亦作了簡介。不過亦有錯訛之處，如稱：“弗郎西，明曰‘佛郎機’，在占城西南。”⁽⁴⁾弗郎西即今法國，佛郎機為今葡萄牙，作者將兩國混淆，法國（法蘭西）於明代從未染指澳門。又謂“佛郎機後又稱干係臘國”⁽⁵⁾，此將葡萄牙與西班牙混為一國。此外，書中引述清初著名官員、學者王士正詩〈荷蘭刀劍詩〉等六首，名字皆用“土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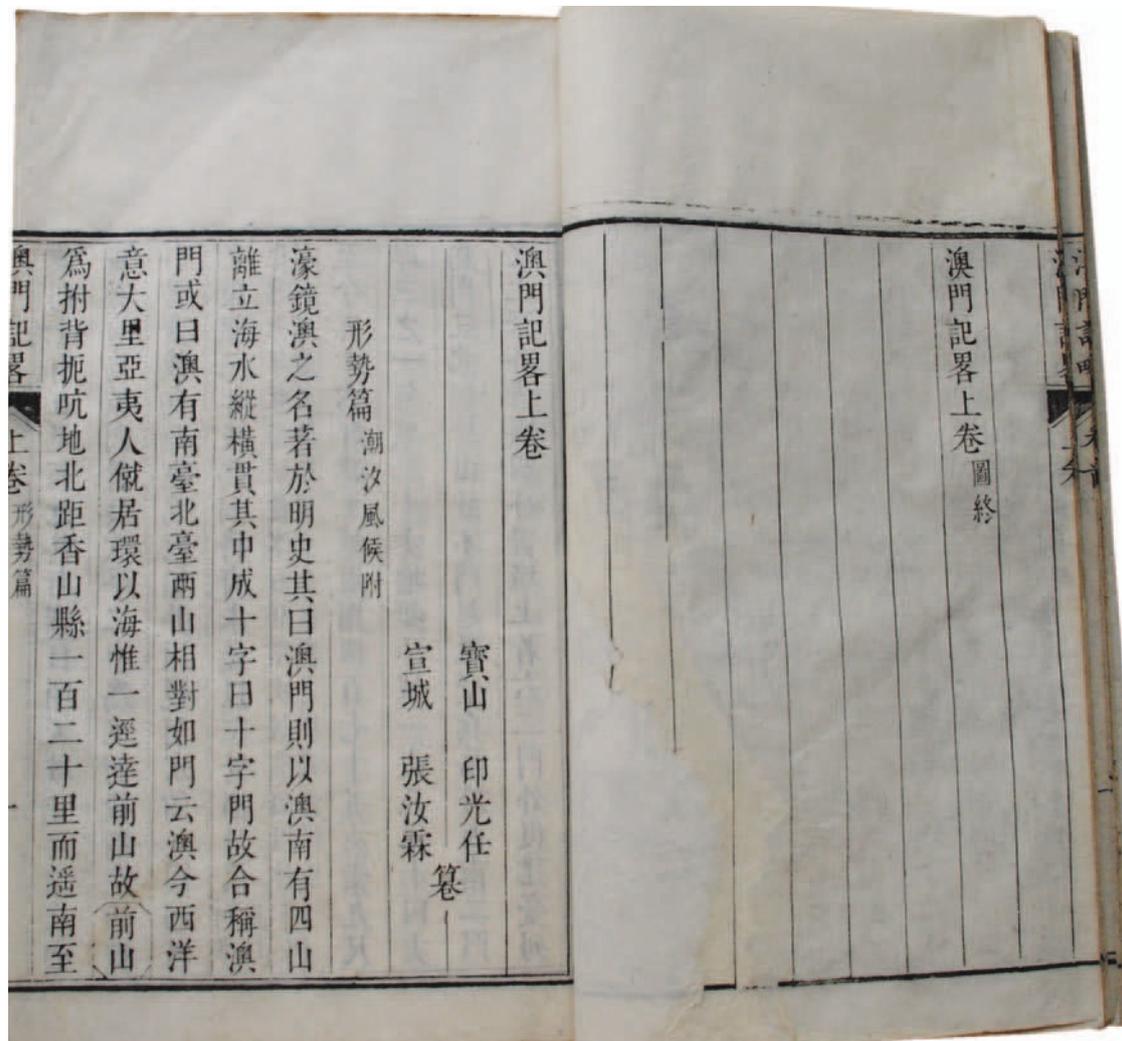
王士禛(1634-1711)，字子貞，一字貽上，號阮亭，自號漁洋山人。因避清康熙帝四子胤禛諱，改稱“士正”。乾隆間，以“正”字與“禛”字音不相合，詔改“士禛”，故此引書不宜再稱“王士正”。

通觀《澳門記略》兩卷，附輿圖十一幅、西方人物圖七幅、洋舶圖一幅，共圖十九幅；又引用了大量史學、文學資料，計引詩六十四篇、歌十首、竹枝詞十八首、序兩篇、記兩篇、墓誌兩篇、奏疏十一篇、官文一篇、勒石三篇，合共一百十三種之多。其中印光任十三篇，張汝霖九篇，釋跡刪六篇，王士禛六篇，釋今種十二篇，最多為尤侗，共有十六篇。尤侗(1619-1704)，字同人，號悔庵、西堂老人，長洲人(今江蘇吳縣)，清初著名文學家、戲曲家，其詩多寫實，反映社會現象，頗受青睞。所作《外國竹枝詞》一卷，收一百一十首，編入清康熙刻本《西堂全集》。其餘為文天祥、黃瑜、汪後來、陳恭尹、毛奇齡、李澄中、方殿元、羅天尺、梁佩蘭等，還引述明成祖〈御制封滿刺加鎮山詩〉一首，這是較少見的。其次，引文七篇，有宋余靖〈海潮序〉、薛蘊〈澳門記〉、〈虎門記〉、蔣德璟〈破邪集序〉、印光任〈獅子洋歌並序〉以及張汝霖〈修宋太傅樞密副使越國張公墓碑〉等；而引歷代奏疏共十一篇，如龐尚鵬、王希文、孔毓珣、策楞、印光任、張汝霖、潘思渠、張伯行、清代刑部〈一件奏明事札付〉以及明崇禎十四年禮部《議曆法疏》等等，這些奏疏文字都比較長。此外，還有澳門海道副使“勒石五事”，臺府“勒石”等等，文字也不少。據筆者初步估算，上述所引詩、文、奏疏及勒石文字約佔全書一半左右，由此可見，祇有約三萬字的篇幅是兩位作者所撰寫的。

有關《澳門記略》性質的釐定，學界曾有不同的見解。或以為該書引述多、撰著少，不合乎方志體例，以方志類之，有牽強附會之虞，故把它歸入筆記、小說類。然而，從張汝霖〈序〉和印光任〈後序〉可知此書的寫作原意，張汝霖

稱：“今涉於澳者廬著之，否悉捨之，上不偪郡乘，下不陵一邑之書，然則‘略’者，昭其共也。”⁽⁶⁾印光任又稱：“余不才，念事屬創始，爰歷海島，訪民蕃，蒐卷帙，就所見聞者記之，冀萬一補志乘之缺。而考之未備，辭之不文，必俟諸博雅君子，此《記略》之所由來也。”⁽⁷⁾由此可見，作者的本意是以志乘類出。中國古代私撰方志，皆以文簡事核、訓詞爾雅著稱。如明韓邦靖撰《朝邑縣志》，僅二卷七篇，共二十四頁，古今志乘之簡，無有過之。然韓氏〈朝邑縣志〉與康海〈武功縣志〉三卷，皆為古代名志，所有後出志乘，多以韓、康二志為宗。明嘉靖監察御史巡按廣東姚虞所撰《嶺海輿圖》一卷，《四庫全書總目》卷六八稱：“幾為圖十有二，首為全省圖，次十府十圖，終為南夷圖。圖各有叙，叙之例，首述沿革形勢利病，次州縣，次戶口，次田糧課稅，次官兵馬匹。其總圖則首以職官、以布政、按察二司分統之。(……)其南夷諸國，列通貢者於前，而通市者亦附後。”⁽⁸⁾這與《澳門記略》有相同之處，或印、張二人參考韓、康、姚三氏所志乘，獨創新規耶！因此，《澳門記略》分別被收入清代《四庫全書總目》史部地理類和現代《中國地方志聯合目錄》以及《中國古籍善本書目·史部》地理類，是皆以它為志乘之書。《四庫全書總目》更稱“此書於山海之險要，防禦之得失，言之最悉。蓋史舉大綱，志詳細目，載筆者各有體裁耳”⁽⁹⁾，可謂確論。

《澳門記略》的版本，具有類型眾多、源流紛雜、流傳廣泛、著錄混亂等情況。若與《詩經》、《史記》、《老子》、《文選》等經、史、子、集類著作相比，無疑相對是少的。但和歷代官修志乘相較，又略勝一籌，因為方志有續修的原故，所以翻刻、重刻的不多。澳門由於它獨特的地理位置和官守地位，加之為葡萄牙侵佔，已無續修之舉。所以，反映從15至16世紀澳門歷史地理二百多年情況者，祇有《澳門記略》此獨一無二的一種。這在中國地方史志上是十分罕見的。《澳門記略》一刻再刻，至今已擁有數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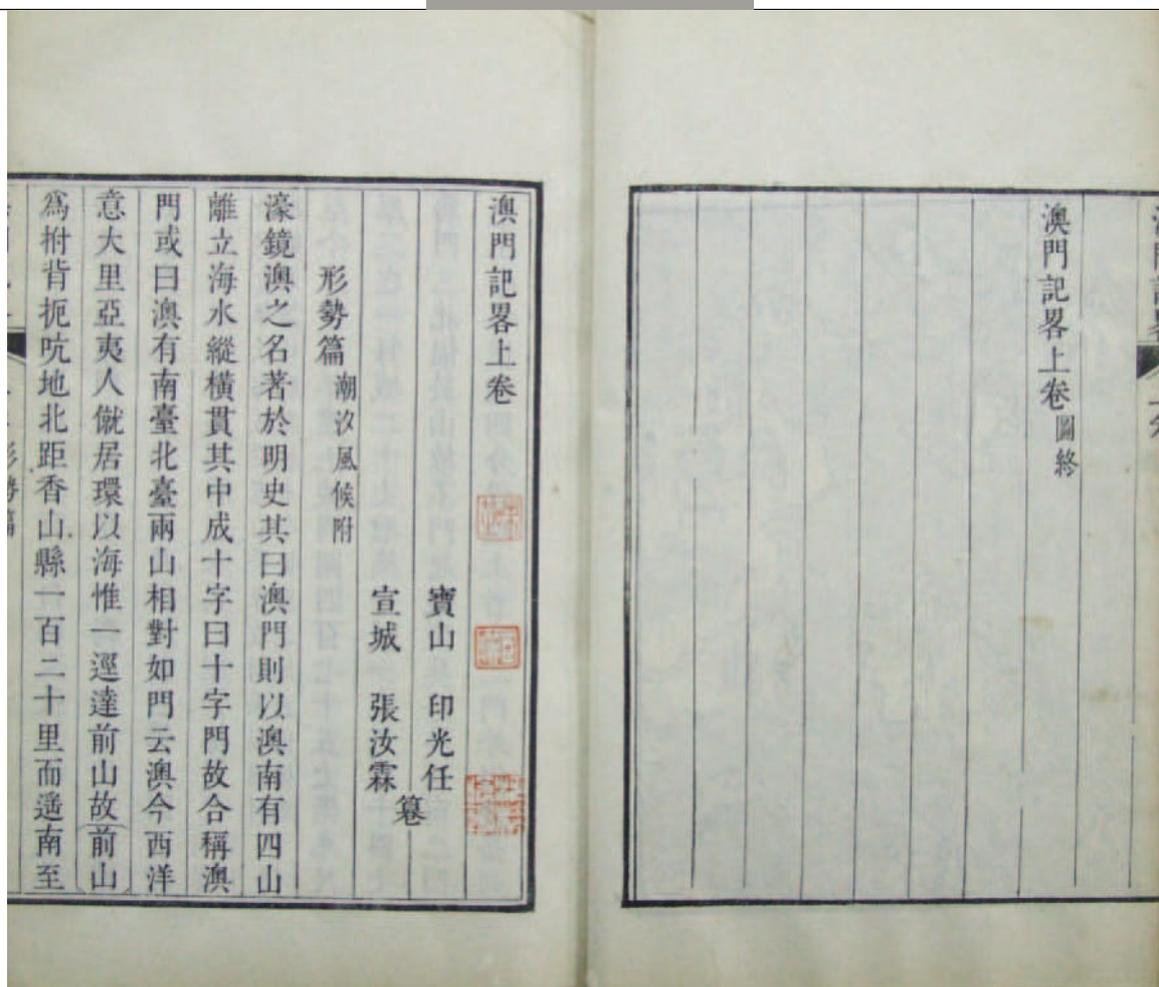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徽本)第1頁

種中外版本，對於這些本子，章文欽先生⁽¹⁰⁾、趙春晨先生⁽¹¹⁾都曾作過探討，然而限於所見，仍有不少漏遺，甚至疏誤，有必要作進一步的清理。

《澳門記略》的兩種稿本

《澳門記略》既然由印光任、張汝霖合撰，初稿究竟是他倆共同合作寫的，抑或由誰先草寫的呢？此一問題，據印光任、張汝霖所作的兩序可知其端倪。印光任〈後序〉稱：“乾隆十一年春，予奉文引見，代予者張子，諒而有文，因以稿本相屬，期共成之。”⁽¹²⁾ 准此，《澳門記略》初稿是印光任於任內（清乾隆十年）完成的，此乃

《澳門記略》第一稿。次年印光任“因公落職”，遂將初稿交接任的張汝霖，“期共成之”。但張以“余簿領勞形，恐不逮”，遂託送廣州粵秀書院山長徐鴻泉，不料因徐病故而“原本遂失”⁽¹³⁾。後隔五六年，兩廣總督策楞過吳，訪見印光任，邀他出山，於是印得其推薦，再回廣東，官南澳同知，在潮州辦事。事也湊巧，張汝霖因在乾隆十三年底處理夷務不當，鑄一級回里，此時又以“攝齋司”到了潮州，兩人再度重逢，又提起《澳門記略》書稿事，“感慨久之”。蓋因初稿已被徐鴻泉丟失，於是印光任乃“搜覓遺紙，零落輳集，旬日間得其八九”，再次交給張汝霖為之“定其體例”，終成定稿，時為清乾隆十六年（1751）秋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國圖乙本）第1頁

季。此乃《澳門記略》第二稿。第二稿能夠如此快完成，主要有三個因素：一是印光任仍存有草稿，可作基礎；二是張汝霖在澳門任內撰有《澳門形勢篇》和《澳蕃篇》（《小方壺齋輿地叢鈔》第九帙）可作參考⁽¹⁴⁾；三是從《澳門記略》所引前人和時人的詩、文、疏等來看，皆為較易覓得的清初王士禛、孔毓珣、尤侗以及廣東黃瑜、陳恭尹、屈大均、梁佩蘭、羅天尺、何邵諸人之作。如康熙刻本《西堂樂府》、《百名家詞鈔》等，去時不遠，容易找到。第二稿成後，印光任、張汝霖作序於乾隆十六年秋鳳城官舍，時書稿並未授梓。其後不久，印光任陞廣西慶遠府知府，而張汝霖亦官滿回里。今從乾隆西阪草堂刻本分析，張氏定有稿本（二稿）在手，他才有可能刊印出版。祇是至今稿本是存是佚，有待訪查。由此可見，《澳門記略》初期存有先後兩個不同的稿本，至於內容是否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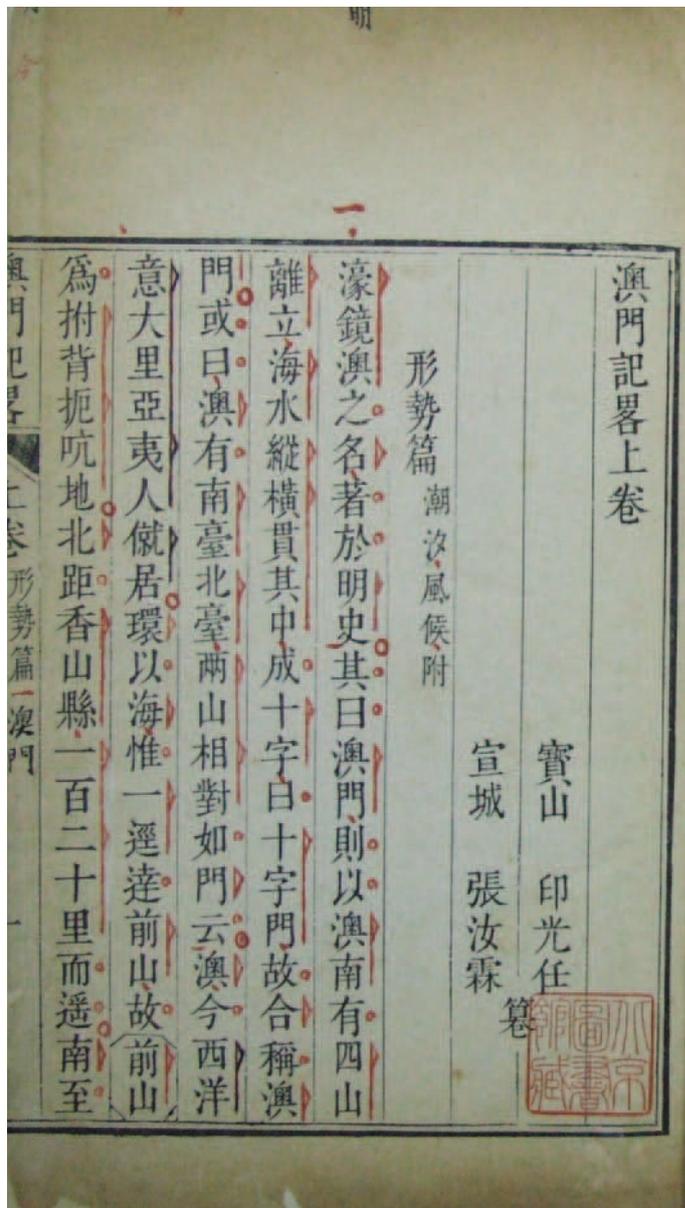
因第一稿丟失，無從考究。但印光任自稱“初非篇章繁雜，必遲之歲月者”，所以前後兩稿的內容和結構，顯然有較大的差異。

清乾隆西阪草堂本三種

在《澳門記略》的諸多刻本中，以清乾隆西阪草堂刻本為最早。此本封面右下鐫刻“西阪草堂藏版”。全書二卷，卷首一卷，前有乾隆十六年（1751）印光任行書〈序〉和張汝霖楷書〈序〉，後附《四庫全書總目·〈澳門記略〉二卷》提要。半頁九行，行二十字，白口，四周雙邊，單黑魚尾（此據安徽省圖書館藏本）。“西阪草堂藏版”數字是研究此本的關鍵，所以考證“西阪草堂”，意義重大。考證西阪草堂有多種途徑和方法，主要可以通過現代眾多的書目索引查找。例如《中國

古籍善本書目》已著錄《澳門記略》為“清乾隆西阪草堂刻本”，首先明確了西阪草堂的時代為“清乾隆”。還可在《中國古籍善本書目·集部》查到《宛雅》三編二十四卷，它的編者為清施念曾(即施閩章之孫)和張汝霖，該書著錄為清乾隆十四年(1749)西阪草堂刻本。這又再次證實西阪草堂的時代。其次，在陽海清編《文字音韻訓詁知見書目》，可查到宋婁機撰《班馬字類》二卷，清乾隆五十二年(1787)張氏西阪草堂刻本(湖北省圖書館藏)。此處註出“張氏西阪草堂”，說明堂主為“張氏”，又比上述進了一步。再查《東北三省古籍聯合目錄》，發現有清道光刻本《西阪草堂詩鈔》二卷(遂初堂藏板)，清宛陵張汝霖撰、劉邦鼎編(遼寧省圖書館藏)。“宛陵”即今安徽宣城，這與張汝霖的籍貫吻合，可以證實西阪草堂為張汝霖的堂號。此外，更可在楊廷福、楊同甫編《清人室名別稱字號索引》一書中，檢索到“西阪草堂”條目，內列有張汝霖的籍貫、字號和堂室名稱⁽¹⁵⁾。綜上可知，西阪草堂的堂主，既不是印光任，也不是施念曾，而是《澳門記略》作者之一的張汝霖。另一方面，可從張汝霖好友袁枚的《小倉山房詩文集》、姚鼐的《惜抱軒詩集》、王鳴盛的《西莊始存稿》等人著作中搜索到更多張汝霖和西阪草堂的資料。如袁枚撰有〈西阪草堂圖詩序〉，其文稱：“先生家有貞介堂，為前明李公遺蹟，先生宦遊歸，益宅城西箭茅為室，顏曰西阪，居而樂之。”⁽¹⁶⁾這是目前所知張氏西阪草堂較為具體的史料。上述文獻的記載，不僅證實張氏西阪草堂最早刻印了《澳門記略》，而且說明，張家的雕版印刷活動一直延續到清乾隆末期⁽¹⁷⁾。這應與張汝霖的家鄉有關，因為安徽宣城為歷史文化名城，是著名文房四寶之鄉，而且徽派版畫技藝名揚四海，所有張汝霖家族具備雕版事業的基本條件。

西阪草堂本《澳門記略》非不止一刻，而是一刻再刻，乃至三刻。根據多次調查目驗所知，西阪草堂本至少有三種，分別是安徽省圖書館藏本(以下簡稱“徽本”)和國家圖書館所藏兩種本子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國圖甲本)第1頁

(以下簡稱“國圖甲本”、“國圖乙本”)。這三種本子，文字有同有異，各有千秋。三種本子在內容上的差異，主要集中表現在〈官守篇〉。如徽本在〈官守篇〉“因上改設海防同知議，請即以授光任”，下有小字雙行刊載兩廣總督策楞、廣東巡撫王安國〈奏為恭懇聖恩事〉，內提到印光任“雖有降俸住俸兩案”⁽¹⁸⁾事，但仍推薦印光任

出任海防同知，此段文字國圖甲乙本缺。又如，徽本〈官守篇〉載有廣東按察使司潘思渠〈為敬陳撫輯澳夷之宜以昭柔遠以重海疆事〉一摺，國圖甲本缺。但在“倘蒙俞允”後，國圖乙本卻加刻“屬廣州府管轄……”等二百五十多字⁽¹⁹⁾。同時，潘思渠此摺，國圖乙本改刻在“以縣丞屬之，移駐望廈村……其體貌崇而厥任甚巨焉”後⁽²⁰⁾。再者，國圖甲本在〈官守篇〉載有：“至是，汝霖謬泥前例，及具讞上，上降旨責讓。其後蒙恩，仍依原擬，汝霖予薄譴，貶官一等。”⁽²¹⁾這段文字徽本及國圖乙本缺。總之，像此等涉及印、張兩人污點的敏感文字，徽本、國圖甲乙本和後來的嘉慶本都有所避忌而加以修飾。此外，〈形勢篇〉“獅子洋”，徽本刻有〈印光任獅子洋歌並序〉，而國圖甲乙本缺，卻刻了〈釋今種出獅子洋〉和〈望海詩〉。又如，國圖甲本〈官守篇〉“今上御寓之九年”，乙本卻為“八年”。類似文字，還有多處，甚至連輿圖及人物圖也有差異⁽²²⁾。總體來看，徽本較國圖甲乙本具有更多的文字內容，而且國圖甲乙本有些欄位文字連接不當，留有遞修補版痕跡。因此，徽本可以初定為初刻本，而國圖甲本乙本則為遞修本。

一種著錄有誤的清刻本

由於《中國地方志聯合目錄》著錄《澳門記略》的版本為“乾隆十六年（1751）刻本”，而且標明北京圖書館（今中國國家圖書館）、安徽省圖書館、廣東省中山圖書館、華南師範大學圖書館等十二所單位收藏⁽²³⁾，以致引起了一些混亂。趙春晨先生早在上個世紀90年代就曾指出國家圖書館藏本與廣東省中山圖書館藏本存在內容上的差異⁽²⁴⁾。經過仔細查對，中山圖書館藏本並非上述三種西阪草堂本之一，而是另一種清刻本。除中山圖書館外，澳門大學圖書館、華南師範大學圖書館等所藏皆為此本。其版式、行款與徽本、國圖甲乙本相同，但卷端著作方式卻為“纂”。同時，上卷卷端字體與上述三本也有明顯不同

（如“澳”、“記”、“卷”、“寶”、“張”、“纂”、“名”、“水”、“猷”、“居”、“惟”、“北”等），而且封面沒有“西阪草堂藏版”字樣。至於內容文字，則與國圖甲乙本有同有異，說明它是另一種版本。因為沒有任何版本依據，故祇好暫定為“清刻本”，版本歸屬尚待考證。由此可見，徽本、國圖甲乙本及清刻本幾種版本，形成了犬牙交錯、紛繁複雜的狀態，真不知誰先誰後、難分難解。需要附帶指出的是，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亦藏有《澳門記略》二卷，卷首末各一卷，目錄題：形勢篇（潮汐風候附）、官守篇（政令附，凡為圖十一），著錄為清同治九年（1870）刻本⁽²⁵⁾。但是版本依據缺乏說明，經聯繫調閱幾頁書影，發現其版式、文字與清刻本相同，未審出何以定為清同治本。

清嘉慶五年（1800）江寧藩署重刻本

該書封面鐫：嘉慶庚申重刊於江寧藩署。半頁九行二十字，白口，單黑魚尾，左右雙邊。此本的特點：一為增加卷首卷末各一卷。如卷首刻袁枚〈廣西太平府知府印公傳〉、《香山縣志·列傳》、承德孫馮翼《重鐫〈澳門記略〉題辭依用二宋全韻》、姚鼐《廣州府澳門海防同知贈中憲大夫翰林院侍讀加一級張君墓誌銘並序》，卷末刻印光任〈後序〉，為後人提供了《澳門記略》的相關資料，頗有參考價值。二為文字與徽本和國圖甲乙本互有增損，即文字有依徽本，也有按國圖甲乙本刻的，但主要以乙本為主。三為通過時任江寧布政使孫曰秉（字德元，奉天承德人，乾隆進士）會同印光任、張汝霖子孫重校刊刻，故卷首刻有：江寧布政使臣孫曰秉、日講起居註官翰林院侍讀臣張燾、翰林院庶起士臣印鴻經、廣西布政司經歷臣張煦、舉孝廉方正六品頂帶臣印鴻緯，原授江南鹽法道臣孫燕翼、舉孝廉方正六品頂帶臣張炯、奉天府承德縣學生員臣孫馮翼恭刊（見該書《欽定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後），這是孫、印、張三家的兒子。卷末刻有“張堃、印錫祚、張致均、

民蕃日衆而距縣遼遙爰改爲分防澳門縣丞察理
民夷以專責成今

上御寓之九年始以肇慶府同知改設前山寨海防軍

民同知 廣東按察使司潘思棟爲敬陳撫輯澳夷之
宜以昭柔遠以重海疆事竊查廣州府屬香
山縣前山寨一區袤延一十餘里三面環海直接大
洋惟前山寨一綫陸路通達縣治實海疆之要地洋
船之襟喉也前明有西洋蕃船來廣貿易暫聽就外
島搭寮棲息回帆撤去迨後准令歲納地租始於澳
門建造屋宇樓房携眷居住并招民人賃居樓下歲
收租息又製造洋船往來貿易沿以爲常我朝懷
柔遠人仍准依棧澳地現在澳夷計男婦三千五百
有奇內地傭工藝業之民雜居澳土者二千餘人均
得樂業安居誠 聖天子覆幬無外之盛治也伏思
外夷托處內地祇圖市易通商規取歲利原可毋庸
澳門記畧 上卷 官守篇 廿九

禁絕若如前明御史臣龐尚鵬疑其竊據窺伺疏請
仍令拆房居船灣泊舊澳使海墻樓附之夷紛然失
所殊屬過當第夷性類多貪黠其役使之黑鬼奴尤
爲兇悍又有內地奸民窺匿其中爲之教誘唆使往
往冒禁觸法桀驁不馴凌轢居民玩視官法更或招
誘愚民入教販買子女爲奴僕及夾帶違禁貨物出
洋種種違犯雖經督撫臣嚴行示禁臣亦力爲整飭
究以越在海隅未得妥員專理勢難周察臣愚以爲
外夷內附雖不必與編氓一例約束失之繁苛亦宜
明示繩尺使之遵守查前明曾設有澳官後改歸縣
屬至雍正八年前督臣郝玉麟因縣務紛繁離澳寓
遠不能兼顧奏請添設香山縣丞一員駐劄前山
寨就近稽查第縣丞職分卑微不足以資彈壓仍於
澳地無益似宜仿照理緝撫黎同知之例移駐府佐
一員專理澳夷事務兼管督捕海防宣布 朝廷之
德意申明 國家之典章凡駐澳民夷編查有法洋
船出入盤驗以時遇有奸匪竄匿唆誘民夷聞爭盜
竊及販買人口私運禁物等事悉歸查察辦理通報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徽本)第29頁

澳門記畧 上卷 官守篇 廿九
警汛驗明掛號申報督撫存案如有夾帶違禁貨物
併將中國人偷藏出洋者一經查出將該管頭目商
販夷人并船戶舵水人等俱照通賊之例治罪若地
方官不實力稽查徇情疎縱事發之日俱照詳盜例
題參革職此夷船二十五隻題定之後如有實在朽
壞不堪備補者報明該地方官查驗明白出具印甘
各結申報督撫准其補造仍用原編字號倘有敢偷
造船隻者將頭目工匠亦俱照通賊例治罪地方官
失於覺察者亦俱照詳盜例革職其西洋人頭目遇
有事故由該國發來更換者應聽其更換其無故前
來之西洋人一集不許容留居住每年於夷船出口
入口之時守口各官俱照票將各船人數姓名逐一
驗明通報倘有將無故前來之人夾帶入口及容留
居住者將守口各官并該管之地方文武各官照失
察例議處施工水手及頭 八年禁西洋海船毋得販
目人等俱照窩盜例治罪
黃金出洋九年移香山縣丞於前山寨議者以澳門
民蕃日衆而距縣遼遙爰改爲分防澳門縣丞察理
民夷以專責成今
上御寓之九年始以肇慶府同知改設前山寨海防軍
民同知以縣丞屬之移駐望厦村用理緝南澳同知
故事增設左右哨把總馬步兵凡一百名槳櫓哨船
四桅馬十騎於香虎二協改撥別爲海防營直隸督
標轄首邑一曰番禺支邑三曰東莞曰順德曰香山
一切香虎各營春秋巡洋及輪防老萬山官兵沿海
汛守機宜皆得開白辦理其體貌崇而厥任綦鉅焉
是月已巳 上卷 官守篇 廿九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國圖甲本)第27頁B面28頁A面

印嘉祚、張致坤、印康祚、張程、張垣、孫豫謙、印銘祚、孫豫咸、印威祚全校”（見該書卷末“嘉慶五年大歲在上章涪灘律中太簇重雕”後），這是三家的孫子。正因如此，印光任、張汝霖的兒孫們在校刊上對父祖輩污點，格外注意文字修飾，既不能否定，又把握分寸，似乎想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此或與其兒孫所刻有關。四為嘉慶本“輿圖”及“諸蕃圖”，線條不如初刻本細膩和流暢，略顯粗糙。五為此本流傳較廣，且海外圖書館多有收藏（如日本早稻田大學圖書館、韓國首爾大學圖書館、英國倫敦大學亞非學院圖書館等），早期的影印本、翻譯本多以其為底本。

清道光二十四年（1844） 沈氏世楷堂刻《昭代叢書》本

《昭代叢書》初為清康熙中歙縣人張潮所輯刻，至道光年間，其後裔張漸會同楊復吉、沈懋德，對該書作了增補，仍以《昭代叢書》命名。《澳門記略》一卷即收入該書癸集萃編（沈懋德輯）中⁽²⁶⁾，該書版心下鐫：世楷堂藏板，卷末刻道光壬寅（1842）吳江沈懋德跋稱：“澳門一隅，實為海防要地。觀印、張二公所記，可不慎歟！”《昭代叢書》所收之書絕大部分是清人著作，且為刪節本。如清顧炎武撰《明季實錄》四卷，該書刪為一卷。《澳門記略》二卷，刪為一卷，把書中有關詩文、明清官員奏疏和插圖全部刪去，甚至連張汝霖〈序〉和印光任〈後序〉也被刪改，書中下卷“天地類”前一段文字，祇保留“西洋語雖侏離（……）故可以華語釋之”⁽²⁷⁾，下面文字全刪。原書約七萬字，刪餘不足三萬字，故此全書內容被刪得殘缺不全，面貌全非，文字也成東施效顰，不可理喻，可以說是較差的一個本子。

清光緒六年（1880）江寧藩署重刻本

該書封面左下有篆文書“光緒庚辰重刊於江寧藩署”，其內容、文字、版式、行款均與嘉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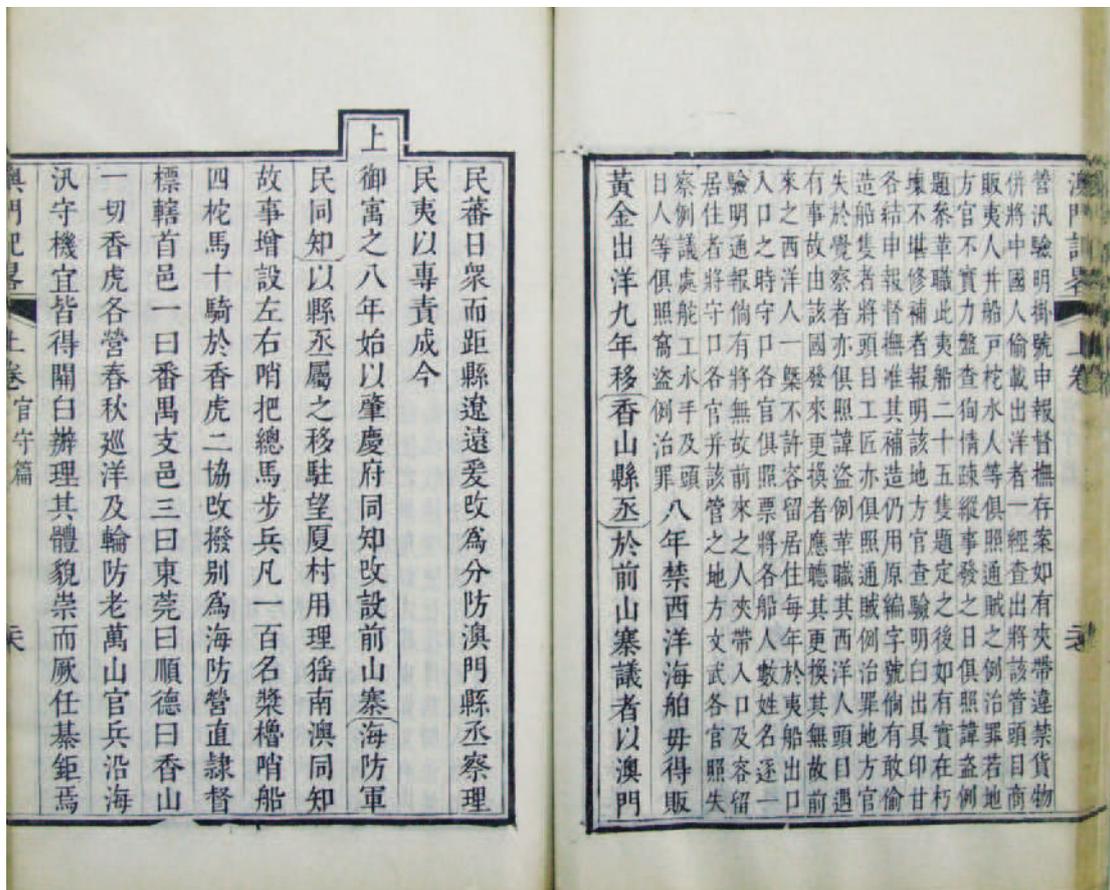
五年（1800）江寧藩署本相同。也就是說，時隔八十年後，該書仍有重刻的必要，以適應社會和學者的需要。

清光緒中刻《嶺海異聞錄》本

該叢書為清錢塘陳坤輯刻，前有光緒庚寅十六年（1890）自序云：“因其事端緒較繁，傳聞難確。坤雖有意搜輯，尚未就緒，應俟脫稿之日，再行續刊就正。”（見陳坤光緒庚寅孟春泉唐序）全書收錄五種十一卷，內有《虔鎮圖》一卷，《治黎輯要》六卷，為陳坤個人所輯。五種書刊刻時間有先有後，早者如《澳門記略》為光緒十年（1884）刊，而《治黎輯要》則延至光緒十五年（1889），故此《中國叢書綜錄》著錄為“清光緒中刊本”。該書半頁十一行，行二十二字，黑口，雙黑魚尾，左右雙邊，封面為番禺汪琮（字玉泉）所題《嶺海異聞錄》。該叢書封面題《澳門紀略》（案：誤“記”為“紀”），目錄上卷為澳門形勢圖、澳門諸蕃圖、《重雕〈澳門記略〉題辭依二宋全韻》、《四庫全書提要》、張序、印傳、縣志、張墓誌、形勢篇、官守篇；下卷為諸蕃篇、印跋、重刊陳跋；末題：“計一百一拾七頁”。陳坤於〈重刊澳門記略跋〉云：“《澳門紀略》一書（……）於乾隆九年自印公始，然百數十年來克修厥職，未有逾於二公者。光緒四年冬，坤奉檄蒞任（……）爰重付剞劂，以廣其傳。是書所載澳中事勢，近年間有變遷，坤學殖荒落，弗克加修嗣而輯之，是所望於後之君子，時光緒十年四月既望錢塘陳坤跋。”從此跋可知陳坤的籍貫、任澳門同知的時間，以及他刪節的事實。全書一百一十七頁，總計約五萬六千多字，說明他刪改的文字不算多。此外，陳坤跋後刻有牌記：“粵東省城學院前萃經堂陳榴刊刷”，可作出版者參考。然而糟糕的是，卷端“寶山印光任”刻成“邱光任”，書名和作者都有嚴重錯訛，此書校勘不精可見一斑。陳坤官遊粵東三十五年之久，歷任潮陽知縣、澳門同知、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國圖甲本）第28頁B面29頁A面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國圖乙本）第27頁B面28頁A面

澳門記畧 卷一

廣東按察使司潘思渠為敬陳撫澳之宜以昭
 柔遠以重海疆事竊查廣州府屬香山縣有澳門一
 區袤延一十餘里三面環海直接大洋惟前山一
 路陸路通達縣治實海疆之要地洋船之襟喉也前
 明有西洋番船來廣貿易暫駐就外島搭寮棲息回
 帆撤去迨後准令歲納地租始於澳門建屋宇樓
 房携眷居住并招人賃居樓下歲收租息又製造
 洋船往來貿易沿以為常我朝懷柔遠人仍准依
 樓澳地現在澳夷計男婦三千五百有奇內地傭工
 聖天子覆帔無外之盛治也伏思外夷托處內地
 祇圖市易通商規取歲利原可毋庸禁絕若如前明
 御史臣罷尚鵬疑其竊據窺伺疏請仍令撤房居船
 灣泊舊澳使海墻樓附之夷紛然失所殊屬過當第
 夷性類多貪黠其役使之黑鬼奴尤為克悍又有內
 地奸民竄匿其中為之教誘唆使往往冒禁觸法架
 鸞不馴凌轢居民玩視官法更或招誘愚民入教販
 買子女為奴僕及夾帶違禁貨物出洋種種違犯雖

經督撫臣嚴行示禁臣亦力為整飭究以越在海隅
 未得委員端理勢難周察臣愚以為外夷內附雖不
 必與編氓一例約束夫之繁苛亦宜明示繩尺使之
 遵守查前明會設有澳官後改歸縣屬至雍正八年
 前督臣郝玉麟因縣務紛繁離澳寫遠不能兼顧奏
 請添設香山縣縣丞一員駐劄前山寨就近稽查第
 縣丞職分卑微不足以資彈壓仍於澳地無蓋似宜
 仿照理番撫黎同知之例移駐府佐一員專理澳夷
 事務兼管督捕海防宣布朝廷之德意申明國
 家之典章凡駐澳民夷編查有法洋船出入盤驗以
 時遇有奸匪竄匿唆誘民夷鬪爭盜竊及販買人口
 私運禁物等事悉歸查察辦理通報查核庶防微杜
 漸住澳夷人不致蹈於匪焚長享天朝樂利之休
 而海疆亦承荷教寧之福矣臣愚昧之見是否可採
 伏乞 睿鑒施行謹 奏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

撫聽其議奏 吏部會議得署兩廣總督印務策楞
 等奏廣州一府省會要區東南繁接大洋遠國商販
 絡繹所屬香山之澳門尤夷人聚居之地海洋出入

具月已 卷一 官守篇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 (國圖乙本) 第28頁B面29頁A面

澳門記畧上卷 圖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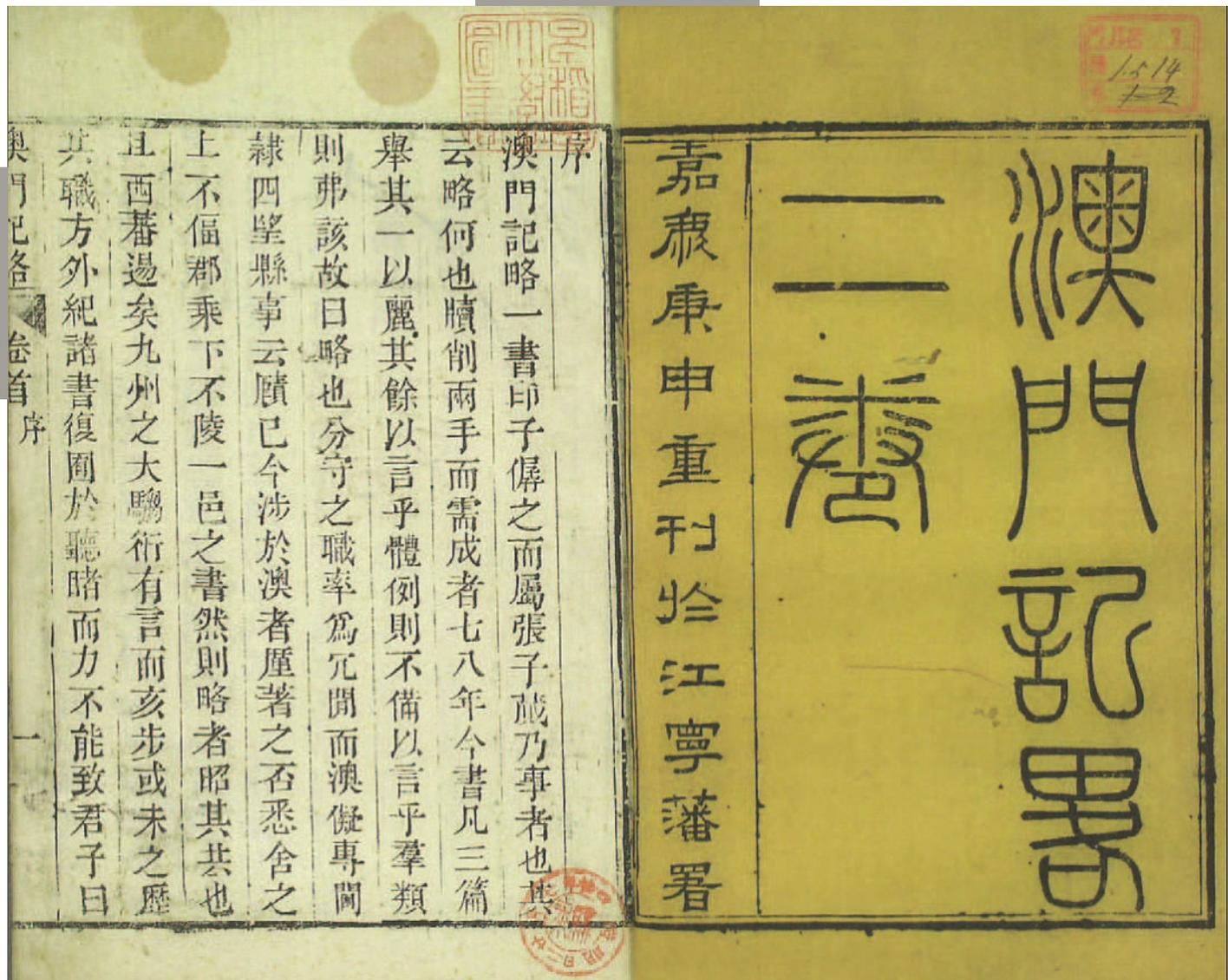
形勢篇 潮汕風候附

濠鏡澳之名著於明史其曰澳門則以澳南有四山
 離立海水縱橫貫其中成十字曰十字門故合稱澳
 門或曰澳有南臺北臺兩山相對如門云澳今西洋
 意大里亞夷人僦居環以海惟一逕達前山故前山
 為拊背扼吭地北距香山縣一百二十里而遙南至

寶山 印光任
 宣城 張汝霖 纂

形勢篇

清刻本



清嘉慶五年江寧藩署重刻本封面

海南知府等，僅任澳門同知即長達十年之久，因此他對廣東和澳門的情況比較了解，撰有《治潮芻言》、《粵東剿匪紀略》、《嶺南雜事詩鈔》、《如不及齋史詩》等，刻有《如不及齋叢書》、《如不及齋匯鈔》、《嶺海異聞錄》等叢書。目前關於此書的著錄，存在兩個問題：一、《中國地方志聯合目錄》、廣東省中山圖書館《館藏廣東地方志目錄》等書目，載有《澳門記略》清光緒十年廣州萃經堂刻本，即把該叢書零種當作單刻本，誤導了學界⁽²⁸⁾；二、有學者稱《如不及齋叢書》收有《澳門記略》⁽²⁹⁾，非是。

清同治光緒間陳坤輯刻 《如不及齋匯鈔》本

此書初集收書十四種，二集七種，內有《澳門記略》二卷。該叢書多收陳坤和兄弟及其夫人冒俊著作，如陳坤輯《古井遺忠集》、《鱷渚迴瀾記》、《如不及齋詠史詩評》、《潮乘備采錄》、《從政緒餘錄》、《六脈渠圖說》、陳銓《寒碧軒詩存》、陳銓《粵齋蠡測編》及冒俊《福祿鴛鴦閣遺稿》等，現存日本東洋文庫，未見。

清鈔本

現存鈔本有清道光七年（1827）井岩氏鈔本，卷端題：“寶山印光任、宣城張汝霖纂。定興鹿亢宗校刊”，無行格邊欄，半頁九行二十五字，內有清鹿亢宗跋，稱：“丁亥之春（道光七年），余以順德令奉檄攝澳門司馬篆，澳為香山縣地……”鹿亢宗，順天府定興人，清道光七年（1827）任澳門同知，此書為臺北“中國國家圖書館”所藏。此外，又有北大、江蘇師院、浙江、嘉興、廈門、廣東等藏的幾種鈔本⁽³⁰⁾。其中，廣東省中山圖書館所藏鈔本為九行二十字、白口、四周單邊，烏絲欄，字體工整、雋秀、筆劃清朗，有一定參考價值。

民國間上海進步書局石印 《筆記小說大觀》本

該叢書共八輯和外集，收晉至清筆記二百餘種，《澳門記略》二卷入第六輯。封面鐫：“上海進步書局印行。”每半頁十四行，行三十二字，為袖珍本。字體和繪圖印刷尚佳，但校勘不嚴，間有錯訛，尤以繪圖諸蕃人物面部特徵，較原本大為失真。

各種點校本、校註本、翻譯本和影印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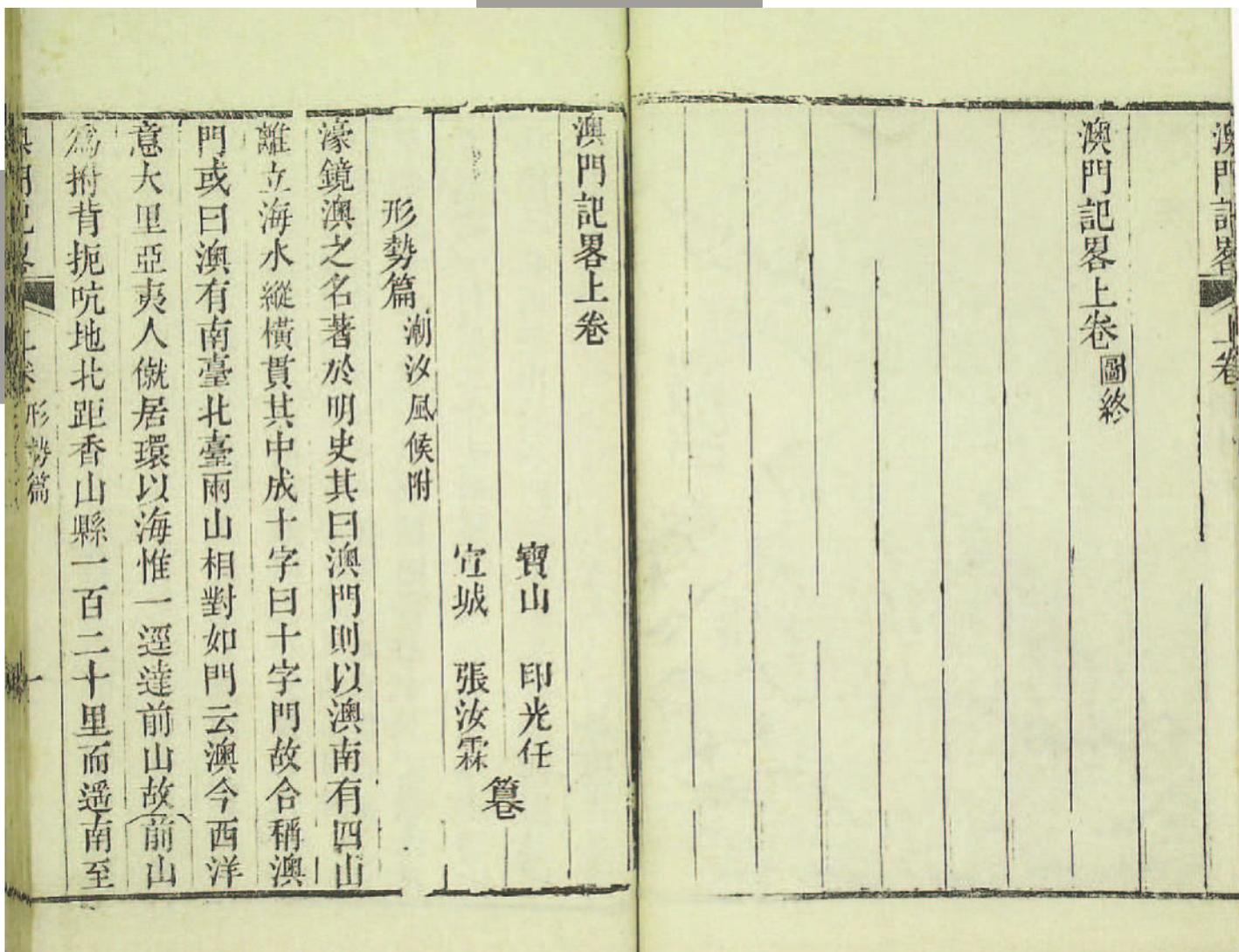
1988年，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了廣州大學歷史系趙春晨先生點校的《澳門記略》，收入《嶺南叢書》。據趙春晨先生〈前言〉所述：“是以此次點校出版，以乾隆初刊本作為底本，校以嘉慶、光緒諸本等書。”⁽³¹⁾筆者曾電話諮詢趙先生他當年點校《澳門記略》時所用的底本是哪個單位所藏的本子，他回答是用北京圖書館（今中國國家圖書館）所藏的本子，但他並不知該館藏有兩個不同的西陝草堂刻本。經過與徽本和國圖甲乙本三種版本比對，發現趙先生所用底本主要為國圖乙本，文字與徽本、國圖甲本有出入。

趙先生點校該書時參考了有關文獻，標點分段，改正錯訛，解決了刊本文字上的歧誤和句讀不便等問題，作出了不少的貢獻。

1992年，澳門文化司署又出版了趙春晨先生校註的〈澳門記略〉，收入《澳門文化叢書》。底本沿用1988年點校本，全書共註釋條目1090條，主要是對文字的校勘、史實的考訂、地名的今釋、人物的簡介，以及物產、典章、習俗的銓釋等。趙先生又改寫了〈前言〉，並在書後附錄四加了“本書註目索引”。校註本比點校本篇幅幾乎增加了幾倍，為讀者利用提供了一個更完善的本子，這是可喜可賀的。趙先生先後為《澳門記略》作點校和校註，一方面糾正了原書訛錯，加了標點；另一方面又為原書作了註釋，大大方便了讀者的閱讀和提高了原書的品質，功不可沒。因此學界在利用《澳門記略》時，一般都依據校注本，可見其影響廣泛。遺憾的是，趙先生並不知道徽本和國圖甲本的存在，而主要參考了清嘉慶江寧藩署重刻本，故存有不少問題。

至於外文翻譯本，澳門葡萄牙學者高美士（Luís G. Gomes）1950年在澳門出版了葡文譯本（Monografia de Macau），此書1979年又在里斯本再版，高美士譯本的底本為嘉慶五年江寧藩署本。2010年，澳門文化局出版了金國平的葡文譯文本（Breve Monografia de Macau）。需要說明的是，博克塞教授曾提到在十九世紀初期，日本學者近藤森重（案：“森”當為“守”）撰有《澳門記略》的日譯本⁽³²⁾，經學者研究，近藤守重（1771-1829）所撰的《亞媽港紀略稿》並非《澳門記略》的譯本，而是另一部獨立的日文澳門史著作⁽³³⁾。附帶一說，從已知的《澳門記略》早期版本來看，今後若再從事《澳門記略》的翻譯、校註等工作，應直接採用徽本作為底本，參以國圖甲乙本，互相補充校訂，才能全面、準確反映《澳門記略》的原有面貌。

《澳門記略》在近現代得以廣泛流傳，有賴於影印技術。上個世紀以來海峽兩岸已經出版了十多種影印本，如上海文明書局民國四年（1915）影



清嘉慶五年江寧藩署重刻本第1頁

印嘉慶江寧藩署本(一卷)，民國五十七年(1968)臺灣成文書局《中國方志叢書》影印嘉慶江寧藩署本，民國六十八年(1979)臺北新興書局影印《昭代叢書》本，1984年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影印嘉慶江寧藩署本，1995年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影印《筆記小說大觀》本，1996年齊魯書社《四庫存目叢書》影印西阪草堂本(徽本)，1998年中華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澳門問題史料集》影印光緒江寧藩署本，2002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續修四庫全書》影印西阪草堂本(徽本)，2003年上海書店《中國地方志集成》影印嘉慶江寧藩署本，以及2010年國家圖書館出版社影印西阪草堂本(國圖乙本)，等等。

《澳門記略》的版本系統

系統(System)一般指諸要素的有序組合。《辭海》稱“系統”為“自成體系的組織；相同或相類的事物按一定秩序和內部聯繫組合而成的整體”⁽³⁴⁾。在研究或觀察某種客觀事物時，都應把它看作為一個系統，即事物不是孤立的，而是有關聯並持續的。版本系統是版本目錄學研究的新領域，它通過對某一文獻所產生的各種不同版本，加以歸納、梳理、考證和分析，從而探索其版本屬性，找出其版本的主次和源流，條分縷析，給人們一個完整的概念。上述《澳門記略》的各種版本，可以歸納為如下類型：

一、稿本 《澳門記略》有前後兩個稿本，西阪草堂刻本是根據後一種稿本刻印的。

二、初刻本 現在國內所藏的三種清乾隆西阪草堂刻本，徽本應為初刻本。關於初刻本的刊印時間，一般認為是乾隆十六年，應是以張汝霖〈序〉和印光任〈後序〉所署年份作為依據的。不過，印、張兩序通篇絲毫沒有提到“繡梓”、“鐫刻”之事，祇是重點談稿本的寫作經過，因此依序年作出版年是缺乏說服力和公信力的，不為嚴謹學者所信從⁽³⁵⁾。筆者曾據《宛雅》的編刻略作推測，認為初刻本的時間可能約晚於《宛雅》（清乾隆十四年，1749）幾年，即在乾隆十六年之後不久⁽³⁶⁾。當然這祇是一種推論，還需其它更有力的事實證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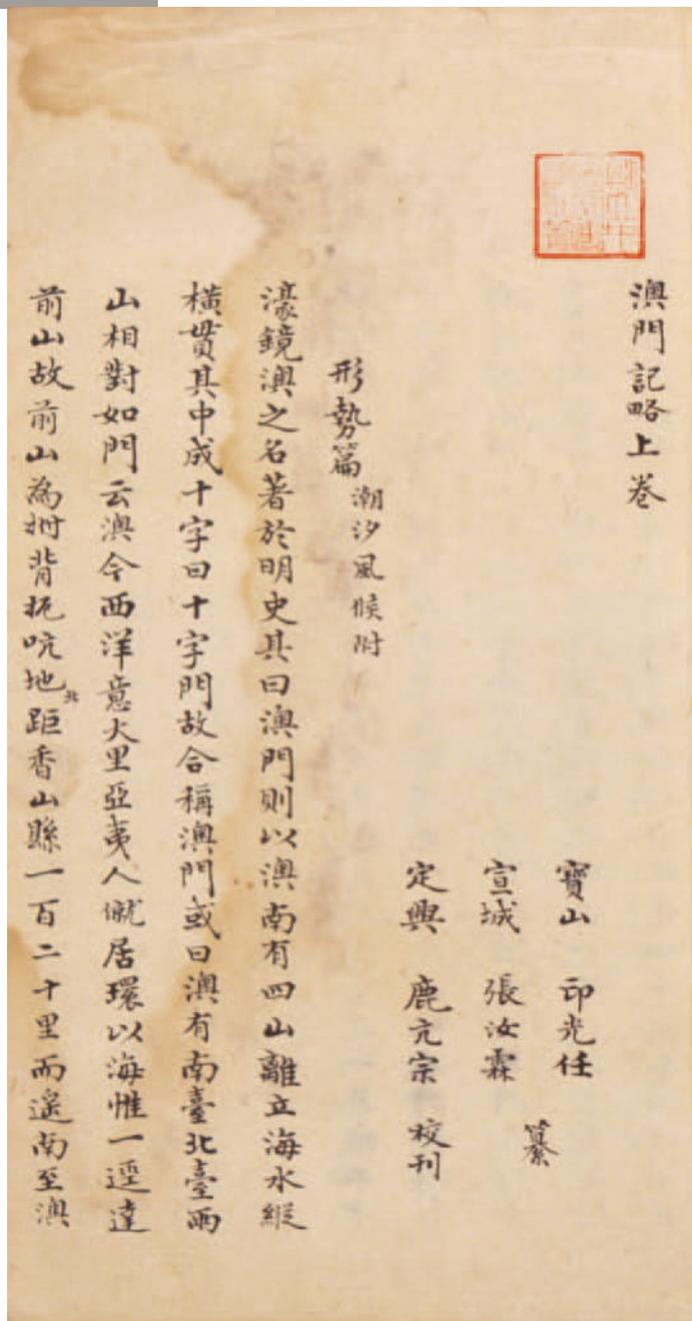
三、遞修本 國圖甲乙本、清刻本為徽本的遞修本。

四、重刻本 西阪草堂刻本印數不多，故流傳甚少（近代廣州世業堂書肆曾發售過），因此重刻《澳門記略》尤有必要。在重刻本中，有清嘉慶五年（1800）江寧藩署重刻本、清光緒六年（1880）江寧藩署重刻本等。在現存刻本中，最常見的是嘉慶江寧藩署刻本，因為它是官刻本，擁有優厚的財力、人力和物力資源，所以印數一定多，在初刻本、遞修本稀見的情況下，自然成了後來叢書本的底本。

五、叢書本 主要有清道光沈氏世楷堂刻《昭代叢書》、清同治光緒間陳氏《如不及齋匯鈔》本、清光緒陳氏《嶺海異聞錄》本以及民國間上海進步書局石印《筆記小說大觀》本等。道光本祇有一卷，實為刪節本，參考意義不大。陳氏所刻叢書本校勘不嚴，訛誤不少，價值甚低。

六、鈔本 《澳門記略》鈔本現知有幾種，分藏於北京、江蘇、浙江、福建、廣東以及臺北，今僅目驗臺北“中國國家圖書館”所藏井岩氏鈔本、廣東省中山圖書館所藏精鈔本數頁，其餘暫付闕如，不明其所據底本。

七、點校本、校註本 這兩種本子均為廣州大學歷史系趙春晨教授力作，影響較大。



清道光七年井岩氏鈔本

八、翻譯本 有高美士和金國平的葡文譯本，可惜由於缺乏全面的版本調查，所以兩種翻譯本的底本都不很理想。

九、影印本 影印本的底本多為嘉慶和光緒的江寧藩署本以及《嶺海異聞錄》本、《筆記小說大觀》本等，三種清乾隆西阪草堂刻本已經影印出版了兩種，祇有國圖甲本未有影印，令人十分期待。

《澳門記略》版本類型表

一、稿本	兩種(失傳)
二、初刻本	1)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徽本)
三、遞修本	1)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清遞修本(國圖甲乙本、清刻本)
四、重刻本	1) 清嘉慶五年(1800)江寧藩署重刻本 2) 清光緒六年(1880)江寧藩署重刻本
五、叢書本	1) 清道光二十四年(1844)沈氏世楷堂刻《昭代叢書》 2) 清同治光緒間刻《如不及齋匯鈔》 3) 清光緒陳坤刻《嶺海異聞錄》 4) 民國上海進步書局石印《筆記小說大觀》
六、鈔本	1) 清精鈔本(廣東省中山圖書館) 2) 清道光七年(1827)井岩氏鈔本 3) 其它清鈔本
七、整理本	1) 1988年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趙春晨點校本(《嶺南叢書》) 2) 1992年澳門文化司署趙春晨校註本(《澳門文化叢書》)
八、翻譯本	1) 1950年葡萄牙高美士葡文譯本 2) 2010年金國平葡文譯本
九、影印本	1) 民國四年(1915)上海文明書局影印嘉慶江寧藩署本本(一卷) 2) 民國五十四年(1965)臺灣學生書局《中國史學叢書》影印本 3) 民國五十七年(1968)臺灣成文書局《中國方志叢書》影印嘉慶江寧藩署本 4) 民國六十八年(1979)臺灣新興書局影印《昭代叢書》本 5) 1984年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影印嘉慶江寧藩署本 6) 1995年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影印《筆記小說大觀》本 7) 1996年山東齊魯書社《四庫存目叢書》影印西阪草堂本(徽本) 8) 1998年中華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澳門問題史料集》影印光緒江寧藩署本 9) 2002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續修四庫全書》影印西阪草堂本(徽本) 10) 2003上海書店《中國地方志集成》影印嘉慶江寧藩署本 11) 2010年國家圖書館出版社影印西阪草堂本(國圖乙本)

版本系統是根據版本類型分析而得的，今《澳門記略》稿本已失傳，乾隆刻本又有幾種不同的版本，而嘉慶、光緒重刻本既採國圖甲本，又用乙本，文字雖有個別歧異，段落略有刪

改，可以說是多種版本混合體。叢書本，多有刪節，如《昭代叢書》本、《如不及齋匯鈔》本。至此，《澳門記略》版本系統已大體明朗，今以表示之。

《澳門記略》版本系統

稿 本 系 統	刻 本 系 統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初刻本)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遞修本州(國圖甲乙本)	重 刻 本	清嘉慶五年江寧藩署重刻本	叢書本 清光緒六年江寧藩署重刻本 清道光二十四年沈氏世楷堂《昭代叢書》 清同治光緒間陳坤輯《如不及齋匯鈔》 清光緒中陳坤輯《嶺海異聞錄》 民國進步書局《筆記小說大觀》
					整理本 趙春晨據乙本點校本(《嶺南叢書》) 趙春晨據乙本校註本(《澳門文化叢書》)
			清嘉慶六年江寧藩署重刻本	翻譯本 高美士葡文譯本 金國平葡文譯本	
	影印本 各種影印本				
	鈔 本	清精鈔本 清道光井岩氏鈔本 其它鈔本			

結語

澳門開埠已有四百多年的歷史，現為中國兩個特別行政區之一，留下一部頗具特色的地方史志——《澳門記略》，這是十分難能可貴的。它雖為一部幾萬字的志書，但反映二百多年前澳門發展的歷史軌蹟，又蘊含了歷史、外貿、關稅、宗教、社會、中西文化等方面的內容，所載史料彌足珍貴，且在內容和體例上另創新規，別具特色，歷來受到中外學者好評。《澳門記略》現存數十種版本，形成多種版本類型，構建了一個完整版本系統，這在中國地方史志上，是空前缺後的。它之所以擁有如此多的版本，不僅緣於它鮮明的特色，也鑒於它是中國第一部反映中西文化的史地著作。另一方面，各本之間，存在隸屬淵源關係，可為研究圖書版本源流提供參考，因此受到學界和出版界的重視。本文對《澳門記略》的版本作了初步梳理考證，但個別版本祇憑記載，未窺原貌，而且徽本、國圖甲本乙本的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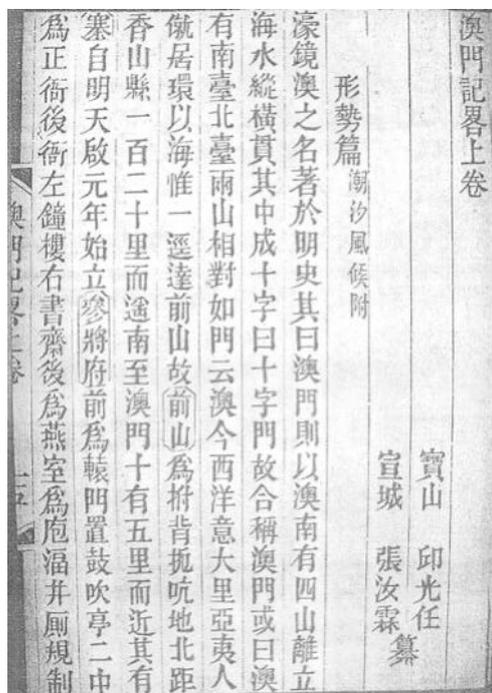
刻年代仍未能確切考出，留下較大的拓展空間，有待人們去探索、思考和研究。

[附記] 在本文的撰寫過程中，曾得到中國國家圖書館、上海圖書館、安徽省圖書館、遼寧省圖書館、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中山大學圖書館、澳門大學圖書館、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臺北“中國國家圖書館”，以及中國國家圖書館郝瑞平先生、華南師範大學董運來先生等多個單位和個人的支持幫助，特表謝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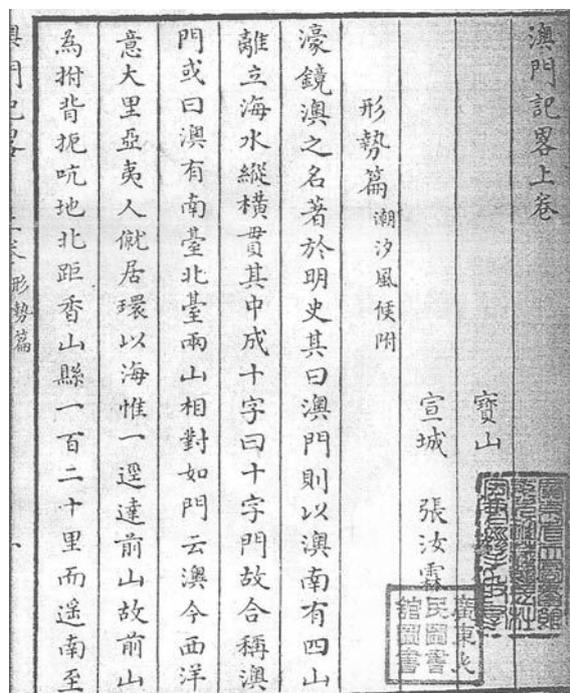
【註】

- (1)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澳門記略》上卷〈形勢篇〉，頁4-5，安徽省圖書館藏本，以下簡稱“徽本”。
- (2) 駱偉〈澳門名由考〉，《廣東史志》1997年第1期。
- (3)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澳門記略》上卷〈形勢篇〉(徽本)，頁27。
- (4) (5)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澳門記略》下卷〈澳蕃篇〉(徽本)，頁6；頁8。
- (6)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澳門記略》張汝霖〈序〉(徽本)，頁1。
- (7) 徽本印光任〈後序〉殘缺，此據中國國家圖書館所藏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澳門記略》甲本(以下簡稱“國圖甲本”)，頁1。
- (8) 《四庫全書總目》，中華書局，1968年，頁603；頁649。

- (10) 參見章文欽《澳門與中華歷史文化·〈澳門記略〉研究》，澳門基金會，1995年，頁139-145。
- (11) 參見趙春農校註《澳門記略·前言》，澳門文化司署，1992年，頁8。
- (12)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澳門記略》印光任〈後序〉（國圖甲本），頁1。
- (13) 詳見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澳門記略》印光任〈後序〉（國圖甲本），頁2。
- (14) 參見章文欽《澳門與中華歷史文化·〈澳門記略〉研究》，頁141。
- (15) 楊廷福、楊同甫編《清人室名別稱字號索引(增補本)》下冊，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頁517。
- (16) 袁枚《袁枚全集》第二冊《小倉山房文集》卷一〇，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頁177。
- (17) 有關“西阪草堂”的考證，詳見駱偉、鄧駿捷〈《澳門記略》清乾隆“西阪草堂”版本考〉，《中國典籍與文化》2011年第1期。按：此文發表後，承金國平先生告知，他的《澳門記略》葡文譯本（澳門文化局，2009年）、吳志良先生的《澳門記略·澳門志略·前言》（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0年）已有涉及“西阪草堂”的考證。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參閱。
- (18) (19) (20) (21) 清乾隆張氏西阪草堂刻本《澳門記略》上卷〈官守篇〉（徽本），頁32；頁30；頁28；頁28。
- (22) 詳見駱偉、鄧駿捷〈《澳門記略》清乾隆“西阪草堂”版本考〉，《中國典籍與文化》2011年第1期。
- (23) 中國科學院北京天文臺主編《中國地方志聯合目錄》，中華書局，1985年，頁696-697。
- (24) 趙春農〈關於《澳門記略》乾隆原刊本的幾個問題〉，澳門《文化雜誌》（中文版）第19期，頁134-135，1994年。
- (25) 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系統編《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中國古籍目錄》，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171。
- (26) 〈昭代叢書〉有康熙本和道光兩種刻本，祇有後者才可收錄《澳門記略》，但《中國地方志聯合目錄》卻把康熙本列上，顯然有誤。
- (27) 清嘉慶五年江寧藩署本《澳門記略》下卷〈澳蕃篇〉，頁40。
- (28) 章文欽《澳門與中華歷史文化·〈澳門記略〉研究》，頁143。
- (29) 趙春農校註《澳門記略·前言》，頁8。
- (30) 《中國地方志聯合目錄》，頁697。
- (31) 趙春農點校《澳門記略·前言》，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88年，頁9-10。
- (32) 章文欽〈澳門與中華歷史文化·〈澳門記略〉研究〉，頁144。
- (33) 劉小珊〈近藤守重與《亞媽港紀略稿》——兼與《澳門記略》之比較〉，《澳門歷史研究》第2期，頁13-23，2003年。
- (34) 辭海編輯委員會《辭海（縮印本）》，上海辭書出版社，1979年，頁1145。
- (35) 劉月蓮〈《〈澳門記略〉探微〉，澳門《文化雜誌》（中文版）2002年春季刊，頁73。
- (36) 詳見駱偉、鄧駿捷〈《澳門記略》清乾隆“西阪草堂”版本考〉，《中國典籍與文化》2011年第1期。



清光緒中陳坤輯《嶺海異聞錄》本



清精鈔本